**中国共产党黑龙江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决议**

中国共产党黑龙江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于2019年4月28日至29日在哈尔滨举行。

　　出席这次会议的有，省委委员73人、省委候补委员11人。其他现职副省级领导同志和有关方面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全会由省委常委会主持。中共黑龙江省委书记张庆伟作讲话。

　　全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和考察黑龙江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审议通过《中共黑龙江省委关于贯彻“八字方针”深化改革创新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张庆伟就《意见(讨论稿)》向全会作了说明。

　　全会指出，党的十九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推动高质量发展发表重要讲话，深刻阐述了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意义、重点任务、机制保障、动力支撑等问题，进一步指明了新时代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努力方向。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上来，深入学习、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

　　全会指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是遵循经济发展规律、推动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必由之路，是推动转方式调结构、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战略举措，是保障和改善民生、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根本所在。要站在全局战略高度，深刻认识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意义，增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全会指出，“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字方针，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管总的要求。要认清时代背景和发展趋势，领会科学内涵和内在逻辑，明确主攻方向和根本途径，把“八字方针”贯穿到高质量发展各方面全过程，巩固“三去一降一补”成果，增强微观主体活力，提升产业链水平，畅通经济循环，不断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

　　全会指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对我省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决贯彻“八字方针”，统筹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重塑投资营商新环境，重聚产业发展新动能，重构协调发展新格局，提升绿色发展优势，提升开放合作水平，提升民生保障能力，加快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走出质量更高、效益更好、结构更优、优势充分释放的高质量发展之路，推进龙江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

　　全会提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目标是，到2022年，体制机制同市场有效对接、产业不断创新扩量升级、市场主体规模持续壮大，发展综合质量效益、新发展理念、群众主观感受三个方面核心指标持续提升，全员劳动生产率显著提高，加快建成工业强省、农业强省、科教强省、生态强省、文化强省、旅游强省，维护国家国防安全、粮食安全、生态安全、能源安全、产业安全的战略地位更加巩固，形成营商环境好、创新能力强、生态环境优、发展活力足的振兴发展新局面。

　　全会对推动全省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安排部署，要向制造业要高质量发展，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强力推动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加速发展壮大新兴产业，加速军民深度融合发展，加快建设工业强省。要向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高质量发展，建设绿色优质高效农业，推动一二三产深度融合，发挥农产品出口导向作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提高县域经济支撑能力，加快建设农业强省。要向培育壮大新动能要高质量发展，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推动科技成果高质量转化，提升区域协同创新水平，加快建设科教强省。要向提升绿色优势要高质量发展，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培育壮大生态产业，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建设生态强省。要向融合创新要高质量发展，做大做强文化产业，促进文化消费提档升级，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创新，加快建设文化强省。要向打造好“两座金山银山”要高质量发展，提升旅游综合品质，推进旅游产业融合发展，增强旅游服务与监管能力，加快建设旅游强省。要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大力度推动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改革，提升对外开放层次水平，支持民营企业加快发展，开展招商引资行动，增强经济发展动力活力。

　　全会强调，要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推动解放思想，健全推进体系，加强人才建设，搞好统筹协调，形成工作合力，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全会根据《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批准包祖明、刘忻辞去省委委员职务，决定递补省委候补委员赵梅、徐峰为省委委员。

　　全会号召，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抢抓机遇、坚定信心、真抓实干，以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提供坚实支撑！